**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志工徵募簡章**

1.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02年12月31日止。
2. 志工徵募對象與條件
   * 1. 年滿二十歲，國（初）中以上學校畢業、品德優良、具服務熱誠人士。
     2. 具客語能力者尤佳。
     3. 能配合參加本所各項活動。
     4. 錄取者將以email或電話聯繫通知，未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。
3. 服務內容
   1. 服務時間：每週一至週五，上午8時至下午5時。(同1日服勤須滿3小時)。
   2. 服務地點：新竹區監理所(新竹縣新埔鎮文德路三段58號)
   3. 工作性質：負責引導、解說、安撫民眾情緒、取號機操作、教導使用電話與語音轉帳繳納交通違規、協助服務殘障人士及奉茶等項目。
4. 面談時間

經審核凡符合報名條件者皆需面談。另以email及電話與報名者連繫，資料未審核通過者恕不另行通知面談。

1. 志工福利：
2. 提供服勤期間相關保險服務。
3. 提供同一日出勤滿三小時提供便當費八十元、茶水費二十元、同一日支領公車來回車資。
4. 致贈於本所服務滿1年，各年度累積服務時數達150小時之志工獎品1份。
5. 選送優秀志工參加內政部各項表揚及獎勵。
6. 報名聯繫：

意者請將簡歷表、學歷證件影本、身分證影本、一吋相片2張等資料逕寄新竹區監理所（新竹縣新埔鎮文德路三段58號）人事室或電洽（03）5892051轉863 戴小姐

**志工簡歷表**

**編號：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| | | 出生 年 月 日 | 請貼妥  第一張照片  資料存留用 |
| 身分證字號（投保保險用） | | | | 受益人（投保保險用） |
| 學歷 | | | |  |
| 退休單位或目前的職業 | | | |  |
| 聯絡電話 | (家) | | |  |
| (手機) | | |  |
| 聯絡地址 |  | | | | |
| E-mail (請以正楷填寫，以利辨認)： | | | | | |
| 我的服務專長 | | 專業  部分 |  | | |
| 語言  部分 |  | | |
| 志工相關經驗  (簡要描述) | |  | | | |